

# 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 2024 年公开招聘 资格复审和面试工作通知

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 2024 年公开招聘笔试成绩已在报名网站公布，根据《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 2024 年公开招聘方案》，现就资格复审和面试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资格复审安排

### （一）资格复审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周二）8:30-11:00，13:30-16:00。

2. 地点：天津市红桥区勤俭道 24 号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红桥校区）办公楼一楼校长办公室。

### （二）资格复审材料

参加资格复审考生应携带以下材料原件及 A4 纸复印件 1 份，复印件依序排列并逐页签名。考生提供的复印件将不予退还。

1. 报名登记表（登录报名网站下载，正反面打印，并在下方空白处手写签字）；

2.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3. 毕业证、学位证和报告验证有效期内《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均在学信网查询打印）；

（1）2024 届毕业生，如尚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须提供由所在学校（院系）出具学历学位证书待发证明（加盖公章且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政治面目、就读专业（具体到二级学科或专业方向）以及在读学历阶段的入学、毕业时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加盖公章

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2) 研究生学历以本科所学专业报考的，除提交上述相关材料外，需同时提供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及对应认证报告；

(3) 以双学位报考的，除提交上述相关材料外，还须提供双学位证、在报告验证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和对应学位认证报告；

(4) 持港澳台和国外学位的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

(5) 视为应届毕业生的 2023 年、2022 年毕业后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须提供社会保险未参保证明；

4. 高级中学或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证；

5. 职称资格或技术等级证书；

6. 中共党员需提供现在党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出具加盖党支部印章的证明材料；（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号、入党时间）

7. 与工作经历相对应的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缴费记录，无劳动合同的提供工作经历证明（附件 1）；

8. 与招聘计划要求相符的其他相关佐证材料。

### （三）注意事项

1. 考生本人务必按照以上时间、地点到现场进行资格复审。如资格复审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以资格复审结果为准。

2. 对资格复审不合格、自动放弃资格复审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携带规定材料参加资格复审，以及弄虚作假、提供不真实材料的，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面试资格。后期任何时间发现上述问题，一经查实，视情节轻重

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3. 资格复审后，如有部分考生因放弃或不符合报考条件而被取消面试资格的由候补考生递补。候补考生请提前做好资格复审材料，并保持通讯畅通。递补资格复审时间：2024年5月16日（周四）8:30-11:00。

## 二、面试安排

### （一）面试对象

通过资格复审进入面试阶段的考生。

### （二）面试时间、地点

#### 1. 时间：

2024年5月18日（周六）-2024年5月19日（周日）。

2. 地点：天津市河北区古北道2号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河北校区）实训楼。

具体时间、地点以《面试准考证》为准。（资格复审合格后通过电子邮箱发送《面试准考证》）。

### （三）面试形式

面试结合试讲和专业答辩两种形式进行。试讲环节限时15分钟，试讲大纲及具体要求详见《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2024公开招聘方案》附件4。专业答辩环节以考官提问、考生回答的形式进行，时长不超过10分钟。试讲与专业答辩分别单独计时。

### （三）有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考生收到《面试准考证》后，应详细核对本人信息，如有差错须考试前向报考单位提出更正。

2. 考生须携带有效期内的身份证（二代）和《面试准考证》参加面试。

缺少任一证件不得参加面试。

3. 考生应听从工作人员的指示和安排，严格遵守面试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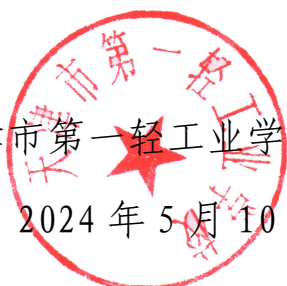
4. 考生家属或陪同人员不得进入考点。

5. 面试成绩当场公布。面试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在学校官网 (<https://www.tjflis.com>) 公布总成绩及体检、考察等工作安排。

咨询电话：022-26370131，022-86512110。

咨询时间：工作日 8:00-11:30，13:30-16:00。

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  
2024年5月10日



附件 1

## 工作经历证明

致：\_\_\_\_\_（填写应聘单位名称）

根据《天津市第一轻工业学校 2024 年公开招聘方案》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兹证明\_\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_，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单位\_\_\_\_\_岗位进行工作，特此证明。

本单位在此承诺：上述证明真实有效，若存在不实或虚假事宜，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